旅游研究,2023,15(5):30~42　　doi:10.3969/j.issn.1674-5841.2023.05.003
Tourism Research

京杭运河非物质文化遗产旅游价值及评价研究

时少华[1]，聂延涛[2]，孙媛媛[1]
（1. 北京联合大学 旅游学院，北京 100001；
2. 北京联合大学 应用科技学院，北京 100012）

摘要：京杭运河作为一种特殊的非物质文化遗产，其旅游价值评价是运河非遗利用的重要依据。基于已有研究，提出京杭运河非物质文化遗产的内涵与旅游价值，运用 AHP 法和定性评价法对京杭运河非遗旅游价值进行整体和分类综合评价。研究发现：从要素层看，观赏游憩价值和历史文化价值是旅游价值的核心；从各指标层看，参与性、历史性、发展潜力、文化效益、保护传承与保护参与性价值权重最高；从总权重分布看，参与性、历史性、观赏性和游憩性四个指标在运河非遗旅游价值评价体系中权重较高；从运河四类非遗看，在指标层面与整体研究结论略有不同。基于此，提出了五个方面建议。

关键词：京杭运河；非物质文化遗产；旅游价值；价值评价
中图分类号：F59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674-5841(2023)05-0030-13

京杭运河是世界上历史最悠久、里程最长、工程最浩大的古代运河。自2014年京杭运河成功列入世界遗产名录以来，运河文化遗产的保护与传承变得尤为重要。目前，运河沿线的物质文化遗产得到了应有的重视与保护，但与运河相关联的非物质文化遗产，由于遗产的无形与流动性，相较于物质文化遗产来说，保护的难度较大，且一些运河非遗与现代生活融合较为困难，难以满足人们当下的需求，无法进行有效的活态传承。同时，大部分运河非遗项目在产业化开发利用上明显滞后，部分非遗传承人的开发利用意识

基金项目：国家社会科学基金艺术学项目“京杭运河传统村落非物质文化遗产活态保护传承与旅游融合发展研究”（20BH151）；北京市教育委员会科学研究计划项目和北京市社科基金项目“文旅融合视野下北京地区大运河传统村镇民俗文化活态保护传承研究”（SZ202311417024/22GJB024）；北京学研究基地开放课题“北京大运河文化带旅游资源游憩价值评估及保护利用研究”（BJXJD-KT2019-YB03）。

作者简介：时少华（1978—），男，山东日照人，教授，博士，研究方向为遗产旅游与目的地管理研究；聂延涛（1996—），男，河南开封人，2021级硕士研究生，研究方向为旅游管理与旅游职业教育；孙媛媛（1999—）女，安徽合肥人，2021级硕士研究生，研究方向为旅游管理研究。

不强，这也影响了运河非遗的保护传承和利用。运河非遗作为一种与运河结缘的文化遗产，其蕴含的运河文化基因价值对运河文化保护至关重要，旅游作为一种活化利用运河非遗的手段，通过对运河非遗旅游资源的价值评价，充分认知游憩，文化艺术，保护传承等多方面价值，进而有效地促进非遗旅游的利用与保护传承，这将有助于京杭运河非遗旅游的可持续利用与保护传承的文旅融合深度发展。

一、文献综述

目前，国内外关于运河文化遗产保护传承与旅游方面研究，具体包括运河旅游资源产品开发与文化遗产保护传承[1-4]，运河旅游营销与文化遗产保护[5-6]，运河旅游规划与文化遗产保护[7-9]和评价[10]42-45，运河旅游管理[11]79-91与文化遗产保护[12-14]等四个方面。上述文献中，关于运河文化遗产旅游价值，尤其是非遗旅游价值评价方面的研究较少，Ji 等以中国运河为例，探究了居民与非居民在文化遗产资源游憩价值评估方面的支付意愿的异同[11]79-91，国内少数文献从运河文化遗产保护与旅游价值开发方面进行了评价[15]28-33与探讨[16]，个别研究还对运河非遗旅游资源开发价值和适宜性进行了分析，如王立君等依据京杭运河杭州段的非遗旅游资源特征，运用 AHP 和模糊综合评价法建立了由开发潜力、开发条件和开发效益三个方面组成的非遗旅游开发适宜性评价体系[15]28-33，李永乐等对江苏段运河非遗价值及其旅游开发进行了定性分析与研究[10]42-45。上述国内外研究虽关注到了运河非遗旅游开发价值及评价等问题，但在研究内容上，京杭运河非遗的内涵及类型还需不断探讨，旅游价值评价体系与评价方法仍需不断改进与完善。

二、京杭运河非物质文化遗产的内涵与类型

目前，对于运河非物质文化遗产的认识并无统一标准，对这一概念的界定也较为宽泛。如有学者认为，运河非遗包括运河流域广大民众中间世代相承的、与这一带群众的生活密切相关的各种传统文化表现形式[17]。而与此观点不同的是，李永乐等认为，由京杭运河生产、生活方式孕育而产生，其内容反映运河生产、生活方式，或其形成、传播依赖于运河环境的，则可认定为运河非物质文化遗产[10]42-45。荀德麟等也认为，京杭运河非遗要与京杭运河有着直接或间接连带关系，有着内生、发展、演变和传承的必然联系，并据此将京杭运河非遗分为了六种类型[18]。由此可见，运河非遗应与运河有一定的关联，即在运河建设与借助运河漕运而形成、发展、传播的非物质文化遗产。因此，依据京杭运河非遗与运河的不同关联方式，笔者将京杭运河非遗分为四类：一是与京杭运河直接关联的，在运河自身建设中形成

的非遗，如运河筑堤坝方面的技艺，典型代表是河北衡水华家口夯土险工筑坝工艺；二是与京杭运河功能直接相关的非遗，如漕运船只、粮仓等的制造工艺；三是由京杭运河地区形成并传播的非遗，包括各类民间文学、传统音乐、舞蹈、技艺工艺、民俗等；四是由京杭运河交通助推，借助运河交通传播南北的非遗，典型代表如常州篦箕工艺等。

三、京杭运河非物质文化遗产的旅游价值分析

（一）观赏游憩价值

京杭运河孕育了沿途独特的工艺技艺、文学、饮食、民俗等非遗资源，其丰富的非遗资源中，一些是可以被旅游所活化利用的，如运河传统舞蹈、戏剧等可通过旅游舞台演艺等形式展示，旅游演艺本质上是文化创意产品，该产品注重艺术性的同时，强调观赏性、愉悦性和参与性。而运河民俗、传统体育等通过节事赛事来吸引旅游者，如北京通州运河龙灯会、杭州运河元宵灯会等，让旅游者体会到运河文化的独特性，并乐于参与其中。而京杭运河传统技艺工艺、传统美术等则以现场体验方式开发旅游产品，让游客感受到运河传统工艺技艺制作过程中的魅力，如扬州剪纸艺术、天津杨柳青等，这些技艺创造出的产品增强了运河旅游非遗文创产品的观赏性与游憩互动性。运河民间文学和传统美术作品则可通过运河博物馆与文化馆等形式吸引旅游者前来观赏，并了解运河非遗历史文化，促进运河民间文学和美术的保护传承。

（二）历史文化价值

京杭运河非遗传承着中华历史与文明，是运河文化的重要载体。人类在开凿、利用京杭运河的过程中创造了非遗，这是一种活态遗产，是一种延续千年、至今仍在使用的生产、生活方式的传承，是运河沿岸人民创造的丰富多彩的知识技能、社会实践及相关的空间文化场所，是当地人民集体或个人生活的反映，也是运河生产与生活实践中长期传承与发展的成果，其所具有的历史文化价值不容忽视。这些具有历史文化价值的非遗及空间场所在某种程度上可以成为文旅资源的形式，通过博物馆、体验馆与技艺重现的方式，让游客在体验运河非遗旅游的过程中，感受千年璀璨运河文化的记忆。

（三）开发与利用价值

2020 年，国家文旅部和发改委等部门在《大运河文化和旅游融合发展规划》中特别强调，运河文化遗产旅游保护利用中的“强调要坚持保护优先，合理利用并举”的原则。借助旅游“合理利用”运河文化遗产，本质上也是一种运河遗产保护形式，是一种活态保护运河遗产的方式，这对于保护运河非遗至关重要。但并非所有运河非遗都适合旅游开发利用，开发利用不足或过度都会造成一定程度的问题。例如，开发利用不足会造成传承人流

失以及收益不佳，无法调动运河当地居民非遗保护的积极性等问题；而旅游开发利用过度，则会造成非遗利用中的运河文化基因原真性受损及文化商品化等问题。故要想科学合理地评价非遗旅游价值，就要以运河非遗合理开发与利用为前提，并在此基础上选择好价值评价指标。

（四）效益价值

京杭运河是世界上历史最悠久的运河，并且与运河相关联的非遗类型非常丰富，几乎涵盖了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和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名录中的所有种类。这些特色鲜明、内涵丰富的非遗具有很好的旅游开发前景，能够满足游客对运河千年来民族记忆体验的美好需求，能够增强运河非遗的旅游知名度，为运河两岸带来可观的旅游经济效益，这也是发展运河非遗旅游的一个重要目标。同时，运河非遗旅游也能提升运河沿岸当地参与旅游发展的能力，提高当地社区居民对运河文化的认同感与自豪感，促进运河文化自信与保护运河非遗的自觉性，进而体现出运河非遗旅游的社会与文化价值。

（五）传承与保护价值

保护好、传承好、利用好运河非遗这一祖先留给我们的宝贵遗产，是运河文明传承延续的大事。京杭运河沿岸的非遗，与运河两岸的生产和生活方式及环境密切相关，一旦自然和社会环境产生变化，在这个基础上产生的文化形态肯定会随之变化。真正意义上的保护不仅要保护非遗本身，还要保护非遗的生存空间。因此，目前国家通过建设运河文化公园来对京杭运河两岸文化进行整体保护。将运河非遗原状地保存在其所属的环境之中，使之真正成为完整的运河文化，而完整的运河非遗会对游客产生较大的吸引力，借助旅游形式，吸引各个利益相关者参与其中，可以对运河非遗进行活态保护与传承，进而实现运河文化振兴。

四、京杭运河非物质文化遗产的旅游价值评价

（一）价值评价体系的建构

基于上述分析，在借鉴前人非遗旅游价值评价文献的基础上[19-23]，依据国标《旅游资源分类、调查与评价》（GB/T18972－2003）的旅游资源分类标准，考虑到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延续性的特点，初步确立了京杭运河非遗的旅游价值体系及评价指标。在此基础上，征询了25位相关文化和旅游遗产专家的意见，对指标体系进行调整与增删，最终建立了京杭运河非物质文化遗产的旅游价值评价指标体系，该体系包括三个层次（见表1）：目标层A、要素层B1、B2、B3、B4、B5，指标层C1～C20。

表 1 京杭运河非物质文化遗产的旅游价值评价指标体系

目标层	要素层	指标层
A 京杭运河非遗旅游价值评价体系	B1 观赏游憩价值	C1 独特性
		C2 观赏性
		C3 愉悦性
		C4 游憩性
		C5 参与性
	B2 历史文化价值	C6 历史性
		C7 文化性
		C8 传递性
		C9 艺术性
	B3 开发与利用价值	C10 开发利用程度
		C11 交通条件
		C12 配套设施
		C13 知名程度
		C14 发展潜力
	B4 效益价值	C15 经济效益
		C16 社会效益
		C17 文化效益
	B5 传承与保护价值	C18 保护传承性
		C19 保护稳定性
		C20 保护参与性

（二）评价方法与评价过程

本研究主要采取层次分析法（analytic hierarchy process，AHP）对京杭运河非物质文化遗产旅游价值进行整体评价。AHP 方法是一种定性和定量相结合的系统化、层次化的，将一个复杂的多目标决策问题作为一个系统，通过优化决策、模糊量化方法算出层次排序的系统方法[24]。在本研究运用层次分析法可以确定京杭运河非遗旅游价值的评价权重并进行综合评价。AHP 所需数据的获取，主要运用京杭运河非遗旅游价值调查问卷，针对游览京杭运河游客展开调查，采取线上与线下调查的方式，共计获得调查问卷 335 份。其中，线上调查时间为 2021 年 3 ~ 4 月，主要调查近两年内对京杭运河及沿线景区点游览过的游客，共计获得问卷 162 份。线下调查时间为 2021 年 7 ~ 8 月，共计获得问卷 173 份，主要调查地点为北京通州大运河翰林民俗博物馆、天津杨柳青运河古镇、河北衡水运河风情公园、山东聊城中国运河文化博物馆、扬州中国大运河博物馆和杭州大运河博物馆。

AHP 调查问卷要求游客对评价指标体系各个因素的重要程度进行两两

比较，并按照9（绝对重要），7，5，3，1（同样重要），1/3，1/5，1/7，1/9（绝对不重要）的标度进行打分，对同一层次中的各指标间相对于上一层次的某项指标的相对重要性给予判断，进而获得判断矩阵取值。

1. 构造评价指标体系的判断矩阵

请调查游客对各级评价中各个因素的重要程度进行两两比较，按照评价规则从9～1/9打分。以要素层（B1～B5）对目标层（A）的权重为例，构造判断矩阵A，各指标间的权重系数见表2。

表2　要素层的两两相对评价尺度

评价指标	观赏价值	历史文化价值	开发与利用价值	效益价值	传承与保护价值
观赏价值	—	1/3	1	1	1/3
历史文化价值	—	—	3	3	1
开发与利用价值	—	—	—	1	1/5
效益价值	—	—	—	—	1/5
传承与保护价值	—	—	—	—	—

2. 判断矩阵的计算

运用几何平均法，计算判断矩阵A各行各个评价尺度的乘积n次平方根T_i，在此基础上对T_i向量进行归一化处理，得到各评价因素的权重值Q_i。

$$T_i = \sqrt[n]{\prod_{i-1}^{n} a_{ik}}(i = 1,2,3,\cdots\cdots,n;\ k - 1,2,3,\cdots\cdots,n) \tag{1}$$

$$Q_i = \frac{T_i}{\sum_{i=1}^{n} T_i}(i = 1,2,3,\cdots\cdots,n) \tag{2}$$

经计算可知，$Q_{b1} = 0.3883$，$Q_{b2} = 0.3156$，$Q_{b3} = 0.1052$，$Q_{b4} = 0.0954$，$Q_{b5} = 0.0954$，即判断矩阵A中要素层观赏价值、历史文化价值、开发与利用价值、效益价值、传承与保护价值权重值分别为0.3883、0.3156、0.1052、0.0954、0.0954。

3. 计算最大特征根值$\lambda_{\max}$并进行一致性检验

$$\lambda_{\max} = \sum_{i=1}^{n} \frac{1}{nQ_i} \sum_{j=1}^{n} X_{ij} Q_j (i,j = 1,2,3,\cdots\cdots,n) \tag{3}$$

经计算，最大特征根值$\lambda_{\max} = 5.0419$，在此基础上，进行一致性检验：

$CI = \frac{\lambda_{\max} - n}{n - 1} = \frac{5.0419 - 5}{4} = 0.010475 < 0.1$，表明判断矩阵通过一致性检验，说明评价因素的权重值分配合理。

采用上述同样方法，按照上述三个步骤，可以确定指标层对要素层的权重分配及一致性检验结果，并在基础上确定指标层各指标之间的权重及总权重排序（见表3）。

表 3 京杭运河非遗旅游价值评价权重与排序

目标层	要素层	权重	指标层	权重	一致性检验	总权重
京杭运河非遗旅游价值评价体系 A	观赏游憩价值	0. 388 3	C1 独特性	0. 081 3	$\lambda_{max}=5.031\ 6$ $CI=0.007\ 1<0.1$	0. 031 6
			C2 观赏性	0. 266 4		0. 103 4
			C3 愉悦性	0. 088 8		0. 034 5
			C4 游憩性	0. 266 4		0. 103 4
			C5 参与性	0. 297 2		0. 115 4
	历史文化价值	0. 315 6	C6 历史性	0. 332 3	$\lambda_{max}=4.031\ 9$ $CI=0.012\ 3<0.1$	0. 104 9
			C7 文化性	0. 290 6		0. 091 7
			C8 传承性	0. 290 6		0. 091 7
			C9 艺术性	0. 086 5		0. 027 3
	开发与利用价值	0. 105 2	C10 开发利用程度	0. 123 5	$\lambda_{max}=5.30$ $CI=0.067<0.1$	0. 013 0
			C11 交通条件	0. 144 6		0. 015 2
			C12 配套设施	0. 189 0		0. 019 9
			C13 知名程度	0. 189 0		0. 019 9
			C14 发展潜力	0. 353 8		0. 037 2
	效益价值	0. 095 4	C15 经济效益	0. 200 0	$\lambda_{max}=3.00$ $CI=0.000<0.1$	0. 019 1
			C16 社会效益	0. 200 0		0. 019 1
			C17 文化效益	0. 600 0		0. 057 3
	传承与保护价值	0. 095 4	C18 旅游保护传承性	0. 428 6	$\lambda_{max}=3.00$ $CI=0.000<0.1$	0. 040 9
			C19 旅游保护稳定性	0. 142 9		0. 013 6
			C20 旅游保护参与性	0. 428 6		0. 040 9

在对京杭运河非遗旅游价值进行 AHP 整体评价基础上，进一步对京杭运河非遗的四种类型展开旅游价值定性评价，主要依据调研期间对当地利益相关方访谈资料的归纳、整理。共计调研访谈人员 53 人，其中，当地政府工作人员 3 人，博物馆、古镇和运河公园工作人员 8 人，运河文化和旅游研究专家 6 人，游客 36 人。在分析四种运河非遗类型旅游价值方面，从非遗旅游价值角度看，与京杭运河直接关联的非遗和与京杭运河功能直接相关的非遗，这两类非遗价值较为接近，多为筑坝、漕运船只、粮仓制造工艺或技艺类型，故在评价过程中将二者合并在一起进行讨论分析。同理，由京杭运河沿线地区形成并传播的非遗和由京杭运河交通助推传播南北的非遗，这两类非遗价值较为接近，均是由运河交通助推与交流传播过程中带来或产生的非遗，包括各类民间文学、传统音乐、戏剧曲艺、技艺工艺、民俗等类型，故在价值评价过程中将二者合并在一起进行分析讨论。

（三）评价分析的结论

1. 要素层权重分析

京杭运河非遗旅游价值评价五个要素层中，观赏游憩价值和历史文化价值是京杭运河非遗旅游价值的核心，占整体比重的七成，而京杭运河非遗的

传承与保护价值、效益价值、开发利用价值则占比较低。上述结论与王立君等[15]28-33用AHP方法研究京杭运河杭州段非遗旅游开发适宜性评价得出的结论比较相似。该研究也认为，京杭运河非遗的旅游开发利用价值、效益价值、保护传承价值权重占比较低，而观赏游憩价值、历史文化价值比较高，因此还需要深入挖掘这三部分价值的旅游潜力。另外，依据访谈资料，部分文旅专家，政府、博物馆等工作人员，以及游客均认为，京杭运河四类非遗的观赏游憩价值、历史文化价值是旅游价值的核心价值。如文旅专家WD表示，“京杭运河两岸非遗众多，无论是与京杭运河直接关联或功能直接相关的非遗，还是由京杭运河沿线形成并传播或运河交通助推传播南北的非遗类型，大都可开发成各种形式旅游资源，观赏游憩价值和历史文化价值均很高，是旅游价值中的核心价值”。此外，京杭运河四类非遗旅游开发利用价值、效益价值、保护传承价值相对不高，且当地政府重视程度不够。如浙江嘉兴王江泾古镇工作人员LDY认为，四种类型运河非遗旅游“开发还处于摸索阶段，旅游开发利用和效益价值还没有体现出来，旅游保护传承价值虽然前景很好，但目前看，运河非遗还是通过传承人保护和政策保护形式，旅游保护传承方式当地重视程度还不够”。结合上述分析，运河四类非遗在要素层面上与整体研究结论基本一致。

2. 指标在要素层的权重分析

观赏游憩价值方面，参与性所占权重较高，其次是观赏性和游憩性权重占比也较高，而独特性和愉悦性所占权重较低，说明目前运河旅游形式主要以运河非遗休闲参观游览为主，在体验性方面还没有满足游客对于运河非遗独特性与愉悦性的沉浸式体验需求。从运河四类非遗看，与京杭运河直接关联的非遗和与京杭运河功能直接相关的非遗，具有很高的独特性与观赏性价值，而其他三方面的价值则相对不高，如河北衡水景县文旅部工作人员WK表示，“景县华家口村京杭运河夯土险工筑堤坝工艺是运河筑堤坝技艺的典型代表，并逐渐形成了特殊的治水文化。游客可在运河旁参观夯土大坝，并在村文化馆中进一步了解夯土险工工艺流程……当然，工艺展示还要完善，游客参与与体验方面还有不足，下一步要加强数字化创新”。而由京杭运河沿线地区形成并传播的非遗和由京杭运河交通助推传播南北的非遗，呈现出参与性、观赏性和游憩性价值较高，而独特性和愉悦性价值相对较低的特征，如游客LNQ表示，该类非遗“观赏性和游憩性比较好，如通州漷县镇的运河龙灯会。每年正月，运河龙灯都要起会，村民和游客都能参加其中，很有观赏性……改进的地方还是要创新，表演内容有些重复、千篇一律，感觉有些乏味”。

历史文化价值方面，运河非遗历史性所占权重最高，其次是文化性和传承性权重占比也较高，而艺术性所占权重较低。从运河四类非遗看，部分专家、游客、政府与企业工作人员等认为，京杭运河四类非遗历史文化价值方

面与上述整体研究结论类似，在指标层面并不存在明显差异。如山东聊城中国运河文化博物馆工作人员 XJK 表示，“运河非遗与运河历史息息相关，运河非遗历史性价值最高，同时运河的文化性和传承性价值也较高，这是保护好、传承好、利用好运河文化的使命和运河文明的延续所要求的……目前对于运河非遗的历史文化介绍较多，但运河非遗艺术性展示与介绍还不太多，这方面还有待加强”。

开发利用价值方面，发展潜力权重最高，其次是配套设施和知名程度，而开发利用程度和交通条件所占权重较低。这是因为相较于运河两岸便利的交通条件，目前运河非遗旅游发展不足，配套设施与知名程度还不高，需进一步提升运河非遗旅游发展的层次，提高知名度，完善相关非遗旅游开发保护的配套设施。从运河四类非遗看，与京杭运河直接关联的非遗和与京杭运河功能直接相关的非遗，随着国家文化公园建设和运河文旅融合规划方案的提出，国家和地方政府非常重视京杭运河漕运文化和运河水文化保护与旅游发展，其文旅融合发展潜力好，但与之相对应的知名度、配套设施、旅游交通条件和开发利用程度还较低，且对应价值还不高。而由京杭运河沿线地区形成并传播的非遗和由京杭运河交通助推传播南北的非遗，随着国家和地方相关政策的落地，借助旅游保护利用京杭运河民间传统舞蹈与曲艺、传统手工艺、民俗文化等艺术形式，必将成为非遗保护的重要形式。从客观条件看，其发展潜力价值、知名度、配套设施、旅游交通条件都相对较好，但目前多数运河非遗开发利用程度还相对较低。

效益价值方面，文化效益权重最高，其次是经济和社会效益，说明目前运河非遗旅游创造的经济社会效益比较小，而保护传承方面的文化效益比较大。从运河四类非遗看，部分专家、游客、政府与企业工作人员认为，京杭运河四类非遗效益价值方面与上述整体研究结论类似。如文旅专家 TMY 表示，“目前所创造的经济和社会效益还不明显，尤其是与京杭运河直接关联的非遗和与京杭运河功能直接相关的非遗，仅在文化保护方面更具有价值”。而由京杭运河沿线地区形成并传播的非遗和由京杭运河交通助推传播南北的非遗，“一些非遗如传统手工艺、曲艺、民俗等虽然可创造一定的经济或社会价值，但相比之下，文化效益仍占第一位，经济和社会效益还是其次”（天津杨柳青运河古镇工作人员 ZYJ）。因此，京杭运河四类非遗效益价值在指标层面并不存在明显差异。

传承与保护价值方面，保护传承性与保护参与性权重最高，其次是保护稳定性。说明利用旅游活态保护运河非遗的方式稳定性不足，需要相关规划措施与配套政策支持。从运河四类非遗看，与京杭运河直接关联的非遗和与京杭运河功能直接相关的非遗，其旅游保护传承性价值最为重要，因为该部分是运河文化较为核心的部分，最能体现京杭运河开凿、运输、防洪、灌

溉、供水的核心生产功能，对该部分涉及的运河筑堤坝、漕运船只制造、防洪灌溉技术、粮仓等制造工艺的非遗保护与传承来说意义重大。虽然上述工艺技艺保护传承重要性高，但旅游保护方面的公众参与性和稳定性方面还没有引起足够重视，目前政府起到的作用比较大，而企业、当地社区、游客参与保护的程度不高、稳定性较差。而由京杭运河沿线地区形成并传播的非遗和由京杭运河交通助推传播南北的非遗与上述整体研究结论类似，多数受访者认为保护传承性与保护参与性高，比如运河传统舞蹈、戏剧等可通过舞台演艺、博物馆、节事活动等形式展示出来，让政府、企业、游客、社区等参与其中，这样就能提高非遗的保护传承性与参与性。同时，这种依靠舞台演艺、博物馆、节事活动方式进行的保护传承与宣传活动，易受各种因素影响，加之有些活动为不定期举办，没有持续性，导致保护的稳定性不足。

3. 指标的总权重分析

参与性、历史性、观赏性和游憩性四个指标在京杭运河非遗旅游价值评价体系中权重较高，说明旅游者在运河非遗旅游过程中比较看重运河非遗的历史文化，以及与旅游体验中的观赏性、游憩性和参与互动性。此外，整体上看，旅游者对运河非遗旅游开发利用程度、旅游保护稳定性、旅游交通条件、经济和社会效益、配套设施、知名程度、艺术性等指标评价比较低，说明这些方面还有待不断改进与完善，并且该方面是影响旅游者运河非遗旅游体验的重要指标。对于当地政府、社区居民和相关企业来说，上述这些指标也是促进运河两岸非遗保护传承与旅游可持续发展的关键要素。从运河四类非遗看，部分专家、游客、政府和企业人员认为，与京杭运河直接关联的非遗和与京杭运河功能直接相关的非遗，其文化性和传承性价值是最高的，但在保护参与性价值方面相对较低，主要原因“在于京杭运河筑坝工艺等制造工艺特殊性强，在保护运河文化遗产大背景下，这些运河非遗的文化与传承价值得到了足够重视，但正是由于这些工艺技艺的特殊性，旅游开发利用不足，经济效益不佳，传承人断档现象严重，导致参与各方积极性不够”（扬州中国大运河博物馆工作人员 PMT），所以要足够重视与京杭运河直接关联的非遗和与京杭运河功能直接相关的非遗工艺的参与性保护与传承问题。而由京杭运河沿线地区形成并传播和由运河交通助推传播南北的非遗方面，对相关专家、游客、政府与企业工作人员的访谈，结论与上述整体研究结论类似。如游客 ZMY 认为，“参与性、历史性、观赏性和游憩性在京杭运河技艺工艺类、曲艺戏曲类、民间体育民俗类非遗旅游中最有价值，既能通过旅游保护运河非遗发展，又能满足自身的观赏游憩需求”。但也有部分游客认为，上述运河非遗旅游类型“开发利用程度不足、旅游交通条件一般、配套设施不够、知名程度不高、艺术性方面还有待加强”，因此这些运河非遗旅游价值还有很大的提升空间。

五、京杭运河非物质文化遗产旅游价值提升对策

一是借助节事和赛事提升京杭运河非遗的旅游开发与利用价值，挖掘运河非遗内涵和底蕴。如利用京杭运河非遗的观赏游憩价值和历史文化价值，深层次挖掘蕴含其中的观赏游憩体验感、历史文化艺术内涵，充分体现出运河非遗的品牌价值和文化特色。要考虑借助运河节事和赛事等文体旅平台，如中国运河文化节、运河旅游文化博览会、运河赛事等活动充分展示运河非遗旅游资源的观赏游憩与文化价值并进行不断创新，宣传与推介地方运河文旅品牌，在合理旅游开发利用中保护运河非遗资源。

二是丰富京杭运河非遗转化为旅游产品的形式与内涵，提升京杭运河非遗的效益价值。运河旅游者多以文化休闲体验者居多，因此将旅游与非遗相结合，打造具有影响力的旅游 IP，优化旅游体验，是运河非遗旅游发展的必然要求。深入挖掘运河民间传统舞蹈、传统手工艺、民俗文化等艺术形式所反映的地方性生活方式、审美偏好和价值观念等文化价值内涵，并在此基础上，利用文化创意产业开发具有地方特色的旅游纪念品、工艺美术品、土特商品等非遗旅游产品。比如，天津杨柳青和山东东昌府的木版年画，两者虽然在艺术风格和文化特色上不同，但都是依托运河，在传承发展过程中也产生了交流与融合。通过整理两地年画创作中的核心价值和地域基因，注入现代文创元素，就能够提炼出稳定延续和不断复制的典型文创 IP，培育和孵化京杭运河非遗旅游创意产品。

三是利用旅游演艺搭建京杭运河非遗旅游保护传承平台，进而实现运河非遗的活态保护与传承。旅游演出可为旅游者提供休闲娱乐文化产品，该产品注重艺术性的同时，强调娱乐性、观赏性与互动性的结合。旅游演艺形式与产品非常重视对地方运河非遗资源和价值内涵的挖掘，同时将运河非遗与现代科技手段相融合，打造具有地方特色的文化演艺大餐。旅游演艺比较适合京杭运河沿线地区形成并传播的非遗及由运河交通助推传播南北的非遗形式，通过长期非遗传播并与地区特色相互融合，创造出区域特色和艺术气息的运河传统戏剧、舞蹈、音乐、民间体育等形式，这些运河非遗通过舞台演艺形式，得到了活态保护与传承。独具特色的演艺主题和风格是旅游演出有效进行市场竞争的有力手段，如 2019 年杭州首届大运河戏剧节中，将运河沿线省市代表性剧种如河北梆子、山东吕剧、淮安淮剧、无锡锡剧、宁波甬剧等同台会演，吸引了大量游客前来观看，点燃了传统戏曲保护与传承的热情。

四是运用京杭运河文化展览，通过数字虚拟技术，提高京杭运河非遗的观赏与体验价值。近些年，随着对京杭运河文化保护理念的深入理解，京杭运河沿岸各级政府部门和相关组织加大了对运河文化保护实践，通过运河文化展、运河文化旅游博览会、运河文化博物馆等展览形式将运河非遗展示给

游客。在展示过程中，如与京杭运河直接关联的非遗（运河水闸施工和筑坝工艺）和与运河功能直接相关的非遗工艺（漕运船只、漕运粮仓制造工艺等），通过数字影像和虚拟仿真互动技术，营造了“穿越时空的运河”虚拟场景，将当年运河水闸施工和筑坝工艺，以及漕运船只、漕运粮仓制造工艺技术，通过数字交互媒体全程再现，用3D、4D技术营造出多维度、全视角、沉浸式效果，让人们在互动体验中获得愉悦感并产生认同感，从而达到更好的传播效果，增强展览观赏体验感。

［参考文献］

［1］HANH V T．Canal-side highway in Ho Chi Minh City（HCMC），Vietnam-Issues of urban cultural conservation and tourism development［J］．GeoJournal，2006，66（3）：165－186.

［2］FURGALA-SELEZNIOW G，TURKOWSKI K，NOWAK A，et al. The Ostroda-Elblag Canal in Poland：the past and future for water tourism［M］//MICHAEL C H，HARKONEN T．Lake Tourism. Bristol：Channel View Publications，2006：131－148.

［3］张秉福．京杭运河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与旅游开发互动机制研究［J］．中州学刊，2019（8）：91－96.

［4］黄震方，李芸，王勋．京杭大运河旅游产品体系的构建及其旅游开发：以京杭大运河江苏段为例［J］．地域研究与开发，2000，19（1）：70－72.

［5］DONOHOE H M. Sustainable heritage tourism marketing and Canada's Rideau Canal world heritage site［J］．Journal of Sustainable Tourism，2012，20（1）：121－142.

［6］ERFURT-COOPER P. European waterways as a source of leisure and recreation［M］//PRIDEAUX B，COOPER M. River tourism. UK：CABI，2009：95－116.

［7］MASON A. Applied anthropology and heritage tourism planning：working for the western Erie canal heritage corridor planning commission［J］．NAPA Bulletin，2008，23（1）：151－169.

［8］SLOCUM S L，CLIFTON J M. Understanding community capacity through canal heritage development：sink or swim［J］．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Tourism Policy，2012，4（4）：356.

［9］刘宇，李慧敏．大运河文化带视阈下的文化遗产旅游研究［J］．综合运输，2019，41（8）：123－126.

［10］李永乐，杜文娟．申遗视野下运河非物质文化遗产价值及其旅游开发：以大运河江苏段为例［J］．中国名城，2011（10）.

［11］JI S，CHOI Y，LEE C K，et al. Comparing willingness-to-pay between residents and non-residents using a contingent valuation method：case of the Grand Canal in China［J］．Asia Pacific Journal of Tourism Research，2018，23（1）.

［12］HOLLADAY P，SKIBINS J C，ZACH F J，et al. Exploratory social network analysis of stakeholder organizations along the Illinois and Michigan canal national heritage corridor［J］．Journal of Park and Recreation Administration，2017，35（4）：37－48.

［13］颜敏，赵媛．国内外运河遗产旅游研究综述［J］．资源开发与市场，2016，32（5）：626－630.

［14］任唤麟，张辉．皖北隋唐大运河文化遗产调查及保护利用策略：基于旅游资源管理视角［J］．淮北师范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15，36（4）：1－5.

[15] 王立君，李永乐. 京杭大运河杭州段非物质文化遗产旅游开发适宜性评价［J］. 无锡商业职业技术学院学报，2017，17（4）.
[16] 吕龙，黄震方. 遗产廊道旅游价值评价体系构建及其应用研究：以古运河江苏段为例［J］. 中国人口·资源与环境，2007，17（6）：95－100.
[17] 顾希佳. 杭州运河非物质文化遗产［M］. 杭州：杭州出版社，2013：2.
[18] 荀德麟，刘志平，李想，等. 京杭大运河非物质文化遗产［M］. 北京：电子工业出版社，2014：10.
[19] 刘桂兰. 民艺类非物质文化遗产的特征与旅游价值评价：以河南为例［J］. 河南师范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10，37（6）：111－114.
[20] 顾金孚，王显成. 非物质文化遗产旅游资源价值评价体系初探［J］. 资源开发与市场，2008，24（9）：793－795.
[21] 李娴，高院. 民族非物质文化遗产旅游开发价值评价与实证［J］. 贵州民族研究，2019，40（6）：158－165.
[22] 张希月，虞虎，陈田，等. 非物质文化遗产资源旅游开发价值评价体系与应用：以苏州市为例［J］. 地理科学进展，2016，35（8）：997－1007.
[23] 张荣天，管晶. 非物质文化遗产旅游开发价值评价模型与实证分析：以皖南地区为例［J］. 旅游研究，2016，8（3）：60－66.
[24] 宋建红，马磊，刘杰，等. 基于AHP法的新疆石河子地区旅游资源评价体系研究［J］. 江西农业学报，2008，20（1）：152－156.

The Evaluation, Protection and Utilization of Tourism Resource Values of the Intangible Cultural Heritage of the Beijing-Hangzhou Canal

SHI Shaohua[1], NIE Yantao[2], SUN Yuanyuan[1]
(1. Tourism College, Beijing Union University, Beijing 100102, China;
2. College of Applied Science and Technology, Beijing Union University, Beijing 100102, China)

Abstract: As a special heritage, the tourism value evaluation of the Beijing-Hangzhou Canal Intangible Cultural Heritage is an important basis for the utilization of the canal's intangible cultural heritage. Based on the previous literature, the connotation and tourism value of the intangible cultural heritage of the Beijing-Hangzhou Canal are proposed, and the AHP method and the qualitative evaluation method are used to evaluate the intangible cultural heritage value of the Beijing-Hangzhou Canal as a whole and classify, and it is found :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the factor layer, ornamental recreation value and historical and cultural value are the core of tourism value;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each indicator level, participation, historicity, development potential, cultural benefits, protection inheritance and protection of participatory value weights are the highest;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the total weight distribution, the four indicators of participation, historicity, ornamentation, and recreation have higher weights in the evaluation system of the tourism value of canal intangible cultural heritage;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the four types of canal intangible cultural heritage, it is slightly different from the overall research conclusion at the index level. Based on the conclusion, five suggestions are put forward.

Keywords: Beijing-Hangzhou Canal; intangible cultural heritage; tourism values; value evaluation